联 合 国 A/C.1/65/L.49



大 会

Distr.: Limited 18 October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第六十五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议程项目 97(i)

全面彻底裁军: 防止和打击非法中介活动

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贝宁、保加利亚、智利、克罗地亚、塞浦路斯、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肯尼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黑山、荷兰、挪威、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多哥、土耳其和乌拉圭:决议草案

## 防止和打击非法中介活动

大会,

注意到非法中介活动规避国际军备控制和不扩散框架,威胁到国际和平与安全,

感到关切的是,如果不采取适当措施,各种形式的非法军火中介活动将对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产生不利影响,延长冲突,可能成为阻碍可持续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因素,并导致非国家行为者非法转让常规武器和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认识到会员国需要防止和打击非法中介活动,因为这些活动不仅涉及常规武器,而且涉及可能推动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材料、设备和技术,

重申防止和打击非法中介活动的努力不应妨碍合法军火贸易以及用于和平 目的材料、设备和技术方面的国际合作,

回顾安全理事会 2004 年 4 月 28 日第 1540 (2004) 号决议,特别是第 3 段,确定各国应建立和维持适当有效的边境管制和开展执法工作,以便按照本国法律授权和立法,遵循国际法,包括在必要时通过国际合作,查明、阻止、防止和打击非法贩运和中介活动,

讲回收(各)

又回顾 2008 年 12 月 2 日第 63/67 号决议,

表示注意到防止和打击军火,特别是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中介活动的国际努力,例如 2001 年通过了《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 <sup>1</sup> 以及《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打击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补充议定书》 <sup>2</sup> 于 2005 年生效,

注意到 2005 年 12 月 8 日第 60/81 号决议所设审议在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中介活动方面加强国际合作的进一步步骤政府专家组报告,<sup>3</sup>

欢迎各方努力执行《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包括有助于防止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中介活动的现有国际、区域和双边机制,并在这方面注意到第四次各国审议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双年度会议的报告,<sup>4</sup>

着重指出会员国拥有根据自己的立法框架和出口管制制度,按国际法决定国内立法的具体范围和内容的固有权利,

欢迎会员国努力执行法律和(或)行政措施,在自己的法律制度范围内规范军 火中介活动,

确认防止和打击非法核贩运的国际努力,包括 2009 年 9 月 24 日举行的安全 理事会核不扩散和核裁军问题首脑会议所作努力,

鼓励有能力的会员国分享其管制非法中介方面的经验和做法,并进一步加强 这方面的国际合作,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裁军研究所在防止和打击非法中介活动方面所开展的活动,

确认民间社会可以发挥建设性作用,提高人们的认识,提供实际可行的防止 非法中介活动的专门知识,

- 1. 着重指出会员国承诺消除非法中介活动构成的威胁;
- 2. 鼓励会员国全面执行有关国际条约、文书和决议,防止和打击非法中介活动,并注意到政府专家组报告所载建议;<sup>3</sup>

2 10-58882 (C)

 $<sup>^{1}</sup>$  见《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的报告,2001 年 7 月 9 日至 20 日,纽约》 (A/CONF. 192/15),第四章,第 24 段。

<sup>2</sup> 第 55/255 号决议,附件。

<sup>&</sup>lt;sup>3</sup> A/62/163 和 Corr. 1。

<sup>&</sup>lt;sup>4</sup> A/CONF. 192/BMS/2010/3.

- 4. 确认区域和次区域两级防止和打击非法中介活动的努力可加强各国在这方面做出的努力;
- 5. 强调国际合作和援助、能力建设和信息共享对于防止和打击非法中介活动至关重要;
- 6. 鼓励会员国酌情借鉴民间社会的相关专业知识,制定有效措施来防止和 打击非法中介活动;
- 7. 决定将题为"防止和打击非法中介活动"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

10-58882 (C) 3